

雪小禅◎著

雪小禅十年典藏文集



惘然纪

雪小禅作品十年来首次精华集结
二百万文字中最令人感动的篇章
等你一阅倾城

贵州出版集团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惘然纪 / 雪小禅著. — 贵阳: 贵州人民出版社,
2011.5

ISBN 978-7-221-09499-5

I. ①惘… II. ①雪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74457 号

惘然纪

雪小禅 著

出品人 曹维琼

策划人 杜培斌 陈继光

责任编辑 张忠兰

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

社址邮编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550001

印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规格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数 170 千字

印张 7.125

版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

印次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221-09499-5

定价 28.00 元

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。举报电话:(0851)6828640 6828477

本书如有印装问题,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。联系电话:(0851)6828477 6828390

雪小禅十年典藏文集·惘然纪 目录

爱似故人来/001	
彼与此/007	
冰与火的缠绵/017	
淡绿色潮湿的月亮/022	
等待梅真/034	
悠悠自欢/044	
粉泪/050	
光明道十四号/057	
光阴记/066	
后悔录/074	
华丽缘/083	
局外人/088	
楼上的拉姆/097	

麻雀不要哭/104
麦子啊麦子/114
棉花，棉花/123
七年之远/132
亲爱的我爱你/141
亲爱的小宽/150
谁要了我的命/159
台风爱情/167
岁月冷，衣裳薄/174
索爱记/180
我爱灰灰/188
爱你只能到一半/196
我们是野兽/202
戏子/211

爱似故人来

—

第一次见到张家白时，我知道这是将与我有故事的男人。他正在把手伸向一张老唱片，而那张录制于20世纪四十年代的老唱片，也是一直是我要找的。

程砚秋的《春闺梦》仅有这一张，我们同时把手伸向了那里。

我对他说，先生，我找了它好久了，至少有一年了。他看了我一眼，淡淡的眼神寂寞着。我也是，他说，为一张老唱片，我常常会一个城市又一个城市地转。

我们谁也没有想放弃，从十三岁喜欢京剧以来，我就迷恋在那些老唱片里，其实我可以听现在程派五小们的唱片，非常清晰质量又好，但是我偏偏喜欢那些几十年前的老声音，丝丝连连地穿越了时空而来，有的声音只是一种感觉，根本听不清，可我喜欢。

这样吧，他说，不如，你去我那里去听。

就这样认识了张家白。总穿亚麻色裤子和白毛衣的男子，一个做着广告公司摄影师却喜欢着古老京剧的男子，如我一样，沉迷在几十年前的故入声音里。

彼时，我从美院读完全部油画课程，正在准备去巴黎深造，那是艺术梦想之都，在申请签证的这段日子里，我整天在街上转悠，为的是把能买到的老唱片全收集起来到巴黎去听。

而张家白是二十八岁的男子，有着干净忧郁的眼神，在我们相爱之前，我问他恋爱过没有？他摇头。我怎么会信，二十八岁的英俊男人，开一辆不错的本田汽车，广告摄影的新宠，不曾恋爱，怎么可能？

但他屋里确实没有女人的痕迹，有过女人痕迹的屋子我看得出来，即使没有女人的东西，但气息总是有的。

那么干净雅致的屋子，只是白，到处是白，被子毛巾甚至沙发地毯，甚至那些白得有些瘆人的白窗帘。我第一次去的时候，唱机里正放着《白蛇传》，正是断桥那一段，白素贞唱着：“我本峨眉一蛇仙，为谁相思到凡间。”

我怀疑不是在人间，因为面前站着穿白毛衣的男子，他张口便是：“啊，娘子，你来了。”

只为这句话，我在瞬间爱上了张家白。

没有一个男子有这样前生来世的感觉，但是他站在门前叫的那一声娘子，让我在这个早春的夜里，泪湿春衫透。

终于有一个人，这样懂得我。

爱情就是这样吧，久久等待总也不来，来了时，居然只是一个刹那，有时候我就那样发着呆盯着张家白，然后说，官人，我似乎在哪里见过你。

是的，我到底在哪里见过这个穿白衣的男子呢？

二

更多的时候我与张家白是一起唱戏的。

我们唱得最多的是《白蛇传》。常常，我会唱断桥那一场，舞起水袖忧伤地说：“红楼交颈春无限，谁知良缘是孽缘。”又唱：“你忍心将我伤，端阳佳节进雄黄，你伤心将我诳，才对星盟誓愿，又随法海进禅房，你忍心叫我断肠，夫妻的恩情且不讲，不念我腹中还有小儿郎……”我唱得泪眼婆娑，他听得亦是双眼泪湿，我常常想，我和张家白，怎么会是今世之人？

甚至活得没有一点烟火气息。

即使我在厨房里看着他慢慢用小火为我煲汤喝，我亦是觉得不在人间。想起胡兰成在《今生今世》中写道他与爱玲最喜欢的一段，他写：我与爱玲是桐花万里路，连朝语不息。常常在张家白做饭时我会从后面抱住他，然后

我见不得男人哭，一点点地吻干他的泪说，张家白，我不去法国了，我要嫁给你，给你生两个孩子，一个男孩子一个女孩子，男孩像你，女孩像我，我要和你慢慢到老。

老？张家白忽然笑了，你说，人老了会是什么样？

我奇怪他说话总是这样颠三倒四。

秋天的时候，我的签证下来了，父母问我，你准备什么时候走啊？

我对他们说，我不想走了，我想嫁人。

三

再度缠绵的时候我说起自己的家人，我的父母、我的妹妹，还有一直疼爱我的外婆。因为与自己的恋人说这些事的时候会有一种贴心的温暖，仿佛已经把他当作了家里人。

但对于他的家人，他只字不提。

我问了，他便显得极其烦躁，甚至失手打了东西，我从后面抱住他，一起看院子里那棵美丽的银杏树掉叶子，为什么，张家白会缄口不提他的家人？但我还是对他说，明年春天，明年春天我们就结婚吧。

他沉默着，一直没有给回答我。我卖了画，然后一个人跑到谢瑞麟的金店里订了两只戒指，十分美丽而惊艳，像我，也像他。

冬天很快就来了，法国的那家学院给我发了邮件，希望我尽快去报到，否则真要错失良机了。我没有告诉张家白，我只告诉他我订了两只美丽的戒指。

我看到他眼神黯淡，好久，把我轻轻地抱在怀中，再然后，是更紧地抱住了我，甚至我都勒疼了，好像是怕一撒手，我就会跑了。

那天，他把那张老唱片送给了我，程砚秋的《春闺梦》。我嗔笑他，反正就要嫁给你了，放到谁那里还不是一样的。

彼与此

—

开始的时候，我是不喜欢莫莲的。

她是我们宿舍冯冯的女友，据说美得邪恶。冯冯到宿舍每过几秒钟，“莫莲”的名字就会从他的嘴里蹦出来。

我想我是讨厌她的。因为，我讨厌冯冯。

但是，那天，她突然出现。

她同几个男子涌进我的宿舍，然后很放肆地坐在了我的床下，那时，我初听到她的声音，娇喘的，甚至，媚媚的，带着莫名其妙的味道扑面而来。

彼时，她是我宿舍冯冯的女友。

冯冯是有钱男子，刚进大学，就开红色跑车来报到，他老爸开一个古董公司，钱多得不得了。于是很多女孩子围绕在他身边，这很正常。

他们打开一箱科罗娜开始喝酒，无疑，这个周末又成了他们狂欢的聚会，不知是谁的主意选了我们705宿舍，反正我觉得待不下去了。

于是我下床。

下床时，我看到了她。

确切点说，是我们同时看到彼此。

你好，她说。

我看她一眼，她果然是天人，倾国倾城的美貌，个子足有一米七三，眼睛大得占到半个脸了，睫毛是粘上去的吧，长得惊人。

可她的眼中，却有一丝凄凉。

她的红衣，在整个暧昧的夜里，更突兀地艳了。

我沉默着，没有说话，穿上鞋，拿着坝，去楼顶吹了。七楼是顶楼，我上去的时候，夜色极暧昧，空气中有茉莉的清香。

热闹从来不是我的。

从小，我知道寂寞是如影随形的东西，父母离异，我与外婆在小镇生活，小桥流水的日子让我养成木讷的性格，我是看花寂寞，看叶也寂寞的人。

只有坝能解我的寂寞。

幽幽地，我吹着，《阳光三叠》。背后，传来了一声叹息。

满天星光，我回过头去，看到夜色中的她。她把红衣脱掉，是白衣，仿佛黑夜中的女妖，忽然就出现在我面前。

是你，我惊讶地说，似遇到女狐。

呵呵，她笑着，我去卫生间，听到有幽咽的坝声，于是寻了声音上来，真美呢。

我没有想到她也会喜欢这孤独的乐器，在我眼中，她大概原本是轻薄的女子吧，喜欢冯冯，用冯冯的钱买奢侈品，LV的包，Chanel的裙子。我想大概是的。

但我是欢喜了，得到一个女子的喜欢毕竟是欢喜的。

你喜欢听什么？我声音里居然有了讨好的意思。

禅是一枝花，你会吹么？

她居然知道《禅是一枝花》，真是好。

我吹给她听，听到楼下有人喊，莫莲，莫莲，莫莲。我便知她的名字叫莫莲，曲子终了，她飘然下去，我才发现，她发间有一大朵什么花，或者是韩国那种卡子也未可知，可是，非常美，妖娆的美。

她飘下去的样子也极美。

我想，我是在一瞬间爱上她的。从前我以为，我是不喜欢这类女子的，我喜欢那种贤惠的、稳重的女子，至少，长相稳重，而不是这种妖艳的，勾人心魄的女子，到最后我才发现，不，我不是。

我近乎神魂颠倒，在她每天必经的路边，悄悄站着，别人只当我是路过，只有我知道，我是刻意路过，刻意要遇到莫莲。

她如招摇的凤凰花，总是穿大裙摆的衣服，艳丽的花朵在上面跳舞，我看着她，有劈面惊艳之感，她每次看到我，都会笑着问：呵，呆子，还在吹坝么？

她叫我呆子。

我的成绩总是这样好，整个化学系几百名高才生还要排第一，奖学金拿了又拿，谁也不知道我是因为家庭条件局促。

但我唯有暗恋，因为长相一般，我如何能把美艳如花的女子追到手？何况她是有红色跑车的冯冯的女友？何况，她一直叫我呆子。

我只同她一样高，离她最近时，我暗自比较过。这更让我自卑到难过，她爱穿低胸衣服，波涛汹涌不说，造成的后果是我春梦连连。我总以为自己纯洁到无瑕。

很显然，我不是的。

她是我的对岸，我只能想象，却游不过去。

可谁能拦住我喜欢她？

甚至她的笑，她走路的样子，她明明高，还穿高跟鞋，把别的女孩子逼到无路可退，所以，她注定没有女伴。

她只有自己。

是一朵野生的牡丹，兀自招摇。而那个鬓边的卡子，亮晶晶，大而美，似滴出水来的绿，让我非常喜欢。

虽然与她隔着河，可我仍然固执地喜欢。

离毕业还有三个月时，她忽然来找我，面目忧伤，自那夜她醉酒后，我们这是第一次单独待在一起。

她约我去了七楼楼顶。

四

我在监狱里整整待了十年。

是误杀，所以，判了十五年。我不仅态度好，还替人扫盲，还会吹坝，好多人成了我的粉丝，虽然我是玉面书生，几乎什么也不说。

三十岁这年，我回到上海。我曾经的上海。

没有人知道我是谁，“超级女声”和“加油好男儿”轰轰烈烈地办着，有人问我看过周杰伦的电影《满城尽带黄金甲》吗，张艺谋拍的。

我说，周杰伦是谁？张艺谋和巩俐还这么好吗？结婚了吗？

他们看着我，好像看着一个外星人。

我找了一个小公司上班，朝九晚五，面容冷静清秀，没有人知道我是谁，公司在十九楼，我常常透过十九楼去看上海的夜色，奇异的妖艳和美丽，这是谁的上海？我的上海，在十年前，已经死在我的心里。

周日的时候我坐地铁去B大，去705，那里有新生，也如我当年一样年轻的容颜。

我开门，有人问我：叔叔，你找谁？

我才知，我已经老了。

这十七岁的孩子，已经喊我叔叔。

我说你们知道吗，这705，曾经有过轰动一时的爱情事件。

他们哈哈笑着，听着，然后说，叔叔你真会讲故事。

没有人信我的话，我再次上七楼的楼顶，还是这样多的风，吹过我的头发，我的头发已经不复当年的浓密，就是在这里，有个女子叹息一声，然后，毁灭了我的一生。

夜色黑下来，我一直坐到夜色黑下来。

夜是黑披风，罩住我，我掏出当年莫莲的照片，她那样妖艳，穿着大裙

摆的衣服，无限的风情，无限的美。

这张照片，让我看得起了毛边，是我从冯冯的影集里偷来的，这张照片，我看了十年。

我还是这样爱她。

这一发现，让我心碎。

我宁愿她现在过得好，嫁了有钱人，过着富裕的生活，美美容、化化妆，给宠物狗洗洗澡。

或者，她也出了国，嫁了外国人，操着流利的英语，回国省亲时，一脸

的骄傲。

或者，还是单身，寂寞而孤独地活着。

这几种可能，都有。她那样美丽的女子，是不愁嫁人的，有钱男人，总是喜欢找到这样的女子充场面的。

只是，三十岁的她，想必也老了吧？

这样一想，心就酸起来。美人迟暮，怕是最难过，因为岁月的风霜不曾来侵时，她曾经是灼灼夺人的牡丹，艳到有了奇异的香，但现在，她还有么？

我不曾想让她报答，那一切，我是心甘情愿的。

所以，我也没有找过她。

我以为，今生，我与这个叫莫莲的女子两两错过了。

所以，在地铁里遇到她时，我失声叫了出来。

五

我们同时怔住。

她变化之大，让我惊得没有立住。

胖了，胖到了变了形，好像连眼睛也小了，她的衣服是那样污，碎花的

裙子大概因为料子不好，所以，起了许多折子。她提着包，是那种劣质皮革的，掉了一块皮，分外地斑驳着。

她的另一个手里，牵着一个八九岁的男孩儿。

这见面，让我们忽然都尴尬起来。

想必我在她眼中也是老了的。

我们怔了多时，然后叫了彼此名字。

她不再妖艳，不再如一朵野牡丹，忽然这样庄重，庄重得哪里都不对，甚至，她的笑，也带着艳俗的那种气味。

你出来了？她问。这句话，根本是没用的。

你结婚了？我问。我想，这句话也是多余的。

我们彼此点头，然后，长时间沉默。

叫舅舅。她让孩子叫我。

舅舅。孩子叫。

我忽然想掉眼泪，这是冯冯的孩子，我看得出来。想必，她还爱他的，所以，执意生下了他的孩子？

那她嫁的一定是老实人，不然，不会穿得这样局促。

她到站，下了车，居然没有说再见，好像要仓皇而逃一样，领着孩子跑向地铁口，我看着她，背影胖而且老，因为胖，就跑得慢，我以为自己会平静，可我的眼泪，生动地掉了下来，一粒，又一粒，落到我的衣服上。

我看着她地铁中有对情侣下在亲吻，他们年轻得似乎要滴出水来。

我看着外面的广告牌，正做着《夜宴》的广告。

地铁轰轰烈烈地往前开去了，我坐下，掏出手机，给莫莲发了一条短信，她刚才告诉我的号码。

我写道：你要好好的，好好过生活。

我点了发送。

你。

小妖再来的时候我冷冷地，甚至连拥抱都不曾给她，望着她光滑的皮肤，柔亮的长发，我想，生命和爱情是多么美好，但是于我来说却远在天涯了。

你怎么了？她问。那天我们是要去领结婚证的，但是我笑着说，小妖，我不想结婚了。

她惊愕的表情好像看到了外星人，你再说一遍！她的声调高了八度。

我不想结婚了，我不爱你了，我爱上别人了！我大喊着，而心里的血，一滴又一滴地落下来，小妖却看不到，因为我脸上是得意的笑容，我真他妈的是个天才的演员啊。

她挥起手，一个大耳光抽过来，然后又是一个，她疯了似的抓我、挠我，我身上全是血印了，她骂着，王八蛋，我咒你不得好死。

其实她说对了。第二次她再回来拿她的东西时，看到了我和林青烟在一起，那是我故意导演的一幕，那时我正把林青烟搂在怀里，而林青烟的心跳，透过她的衣服传过来，我知道她是爱我的，不爱一个人，是不能有这样的心跳的。

一对狗男女，小妖冲过来，一把揪住林青烟的头发，婊子。她骂。

我说小妖你有点修养好不好？我们分手了还可以是朋友，小妖惨然一笑，陈加路，我永远不可能是你的朋友。

然后她转身离去，我的眼泪像断了线一样，流着流着，我发现自己如此爱她，这一发现让我心碎。

我对身边的林青烟说，林青烟，对不起，让你受委屈了。

而林青烟，这次真的是贴在我的胸上说，一切是我情愿的，哪怕只和你爱一天，我都幸福，何况，我们还有好几个月能在一起。

林青烟为我辞职了，因为我几乎不能再行走了，我太需要一个人的照顾了，我说请个保姆吧，或者我回老家，而林青烟执意要陪我走完人生的最后一段路，有

人家贿赂她家老爷子的，大拉菲、小拉菲，一瓶五六千，章子庆最爱喝的酒，但现在，他不喝酒。

因为没钱。

夏小绿是他淡绿色潮湿的小月亮，为了这枚月亮，他几乎一无所有了。

他更喜欢她更迷恋她了，她真像个妖精，哪个阶段有哪个阶段的美。有时上班就会发呆，开出的税票错了几份了，因为屡屡到企业报发票，单位的监察室已经找他谈话了。

真有一种破釜沉舟的快感。

淑贞苦口婆心：章子庆，那个女孩子会害死你，我看到过你们手拉着手去菜市买菜，我知道你们住蓝多廊小区，他扭过脸去看淑贞，淑贞一定是喜欢上他了，否则不会跟踪他的。

你管得着么？他态度清冷，点了一支烟。抽烟，还是和夏小绿学会的，夏小绿抽烟的样子真好看，在爱情上，他愿意当一只飞蛾。

淑贞气得哭。眼泪落到精致的化妆包上，他不同情，不怜悯，所有心思全在夏小绿身上。今天看了一款绿色手套，如果夏小绿戴上会好看，要几千块，不行，得找一个老板报了才行呀，没钱呀没钱……

夏小绿是在春天到来时失踪的。

屋内没有她的东西了，开门的瞬间他就傻了，夏小绿，夏小绿——他发疯地叫着，她的衣服全没有了，但抽屉里的钱还在，一分不少，还有他买给她的那些名贵的表和包，也全在。

夏小绿，夏小绿！

他快要疯了，这才发现，除了知道一个电话，他几乎对她一无所知，电话已经空号了，到派出所去查这个名字，居然没有。

就是说，夏小绿这个名字，是只给他用的名字。

夏小绿并不叫夏小绿。

屋子里还有她没用完的洗发液，还有她坏掉的丝袜，还有她没涂完的指甲油，他看着这些东西，放声号啕。

三天三夜没吃没喝。

有人敲门。

是夏小绿！

他从床上弹起虚弱的身体，拉开门，看到检察院的人。

他被带走问话，受贿太多，到企业报的条子太多，几十万，再加上有人去捅，东窗事发。

居然心死如灰。

居然想到监狱里求清静。

连辩白都没有，只一言不发，生死由天定好了。

父母跑来，鼻涕一把眼泪一把，父亲廉洁了一生，怕是拿不出这许多钱，只等待着处罚吧。

他倒安静：妈，你别难过，我过两年出来是一样的。

你呀你，让那个妖精害死了，如果不是我去找她求她给她下跪，她还不放过你呀……

猛然一惊，原来她是被母亲逼走！一定是淑贞告密的，一定是！他从小就依赖母亲，但此时此刻，他心中有无限恨意，他看了一眼母亲，带着杀气腾腾，母亲避开他眼光，只是说，你呀你呀你……

停薪留职半年。

是因为还清了所有的赃款，再加上年少无知，加上父亲从上边托了人，到底没有进监狱。停职这半年，一个人去新、马、泰玩，一是散心，二是忘却。

很多东西必须忘却。

繁华一梦，恍如隔世。

他想起那个叫夏小绿的女子，好像身上植满了她的味道。在泰国，他看到一个叫姬春的人妖，他疯了一样扑上去，叫着夏小绿，夏小绿。

太一样了。

长得太一样了！

那妖精一样的眼神，还有身材，但他不是夏小绿，他是人妖。他拉着姬春的手，几乎泪水涟涟，他一把把地往他的胸前塞泰铢，只为了让他喊他哥哥。

哥哥。这是夏小绿曾经喊过他的，在他和她最缠绵的时候，她曾经泪水流出来，然后叫他哥哥。

姬春叫着他哥哥。

他的眼泪止不住，狂流。

但姬春是为了钱。

姬春是人妖，姬春不是他的夏小绿。

他曾经在网络上发遍贴帖子，寻找夏小绿，他只有她一张模糊的照片，存在手机上，手机旧得都粘上了胶布，可他舍不得扔。

那里面，存着一张模糊的照片，存着他的春闺梦里人。

四

八年之后。

章子庆发了福，不再瘦得到处是骨头，小肚腩起来了。

他买了车，住在城市花园，这个城市中最豪华的别墅区。阳台上，淑贞在晒衣服，淑贞生完孩子也有些发胖，是那种有闲太太的那种胖，白而富贵。

现在他是地税局税政处的处长，真正的实权派人物。如果从前是青涩不知好歹的，那么，现在他即使受贿一百多万亦能做到滴水不漏。这是光